##### **艺术与传媒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和学校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院招生工作实际情况，制订我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工作方案如下：

****一、调剂基本要求****

1. 基本条件：须符合教育部规定的2023年调剂基本要求。调剂考生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并同时达到我院调剂专业的复试分数线；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与调入专业相同或相近，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2. 申请调剂我院的考生还须符合以下要求：

****新闻传播学：****

（1）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详见我校招生简章》

（2）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A类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仅接受普通计划考生调剂申请，不接受各类专项计划考生调剂申请。

（3）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考生必须报考的是新闻传播学一级学科范围内（如按照一级学科报考的新闻传播学，或按照二级学科如新闻学、传播学和目录外二级学科）各专业，方可申请。

（4）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艺术设计：****

须符合教育部规定的2023年调剂基本要求。调剂考生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并同时达到我院调剂专业的复试分数线；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与调入专业相同，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3. 申请调剂的考生必须为本科毕业及以上学历，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调剂。

4. 我校非全日制专业仅接收报考类别为定向就业（含调剂时申请转为定向就业）的考生申请调剂。

5. 不接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和“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调剂。

****二、接收调剂的专业复试线及指标****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 ****复试分数线**** | ****类型**** | ****普通计划****  ****调剂指标**** |
| (050300)   新闻传播学 | 54/81/363 | 全日制 | 5 |
| （135108）  艺术设计  （非全日制） | 50/90/370 | 非全日制 | 15 |

****三、调剂复试程序****

1. 4月6日，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开通。我院将发布调剂余额信息，持续12个小时。请考生在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填报正式调剂志愿信息,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36小时****。

2. 考生必须在规定时间****2小时****内接收我院的复试通知，不及时回复的视为自动放弃，取消复试资格。

3. 复试通过后考生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2****小时****接收我院的待录取通知。不及时回复的视为自动放弃，取消待录取资格。接受待录取通知后，学院将不再解锁。

4. 最终调剂录取结果以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为准，同时请关注我院网站相关通知。

****四、调剂复试安排****

**（一）**调剂复试形式****

2023年我院调剂复试形式为采用线下现场。

****（二）资格审查****

1. 资格审查材料清单

①本人二代身份证；

②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持学生证或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本科生入学前不能取得毕业证书的取消其入学资格；学历有疑问的考生须提供学历认证报告或电子注册备案表）；

③初试准考证；

④本人手写签名的《诚信应考及保密承诺书》1份；

⑤对于不符合报考条件者，资格审查不予通过。所有资格审查材料必须为原件，并上交复印件。资格审查不通过者不予复试。

****2. 资格审查时间和地点****

审查时间：2022年4月9日 08:00-09:00

审查地点：南望山校区北区综合楼210教室

****（三）复试考核内容****

复试主要考查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专业素养、创新能力、外语水平、培养潜质、心理健康等方面的内容。

****1. 专业课笔试。****笔试考试时长为2小时，此项满分为100分。

|  |  |  |  |  |
| --- | --- | --- | --- | --- |
| ****考试名称**** | ****适用专业及方向**** | ****考试内容**** | ****携带工具**** | ****备注**** |
| 新闻传播学综合 | 新闻传播学  （不区分方向） | 根据选题或材料完成综合论述、分析、评论或写作（包括各种体裁的新闻作品、广告文案、节目策划方案、视听节目文字脚本等）。 | 相关证件及答题文具 | 开卷考试(电子设备除外) |
| 创意快题设计 | 艺术设计 | 艺术创意设计 | 相关证件及常用绘图工具 | 表达方式不限 |

****2. 综合面试。****重点考察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专业综合能力、创新潜质和能力、外语能力水平、综合素质评价、心理健康状况等。综合面试一般包括考生自述、考生随机抽题、面试小组提问交流、专家评分等环节，考核时长一般不少于20分钟。

****3. 面试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外语听说能力 | 综合素质及既往学业 | 专业知识考核 | 总分 |
| 10分 | 30分 | 60分 | 100分 |

说明：评委主要通过审查考生提供的材料和考生现场表现来判断。其中英语听说能力包括通过国家四、六级情况和英语听说能力；综合素质及既往学业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个人品德、处理解决问题能力、反应能力、未来发展潜力、大学期间专业竞赛获奖情况以及对考研方向选择的了解；专业知识考核包括专业知识的全面性与系统性、专业能力的强弱度、现场回答专家提问时语言组织能力和逻辑表达能力。

****（四）复试时间地点****

|  |  |  |  |
| --- | --- | --- | --- |
| 时间 | 内容 | 专业及方向 | 地点 |
| 4月9日  09:30-11:30 | 专业课笔试 | 新闻传播学 | 北区综合楼209 |
| 艺术设计 | 北区综合楼210 |
| 4月9日  14:00-结束 | 面试 | 新闻传播学 | 北区综合楼210 |
| 艺术设计 | 北区综合楼209 |
| 候考区 | 北区综合楼208 |

****（五）复试成绩****

1. 复试成绩为百分制，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复试成绩=****专业课笔试×50%＋综合面试×50%。****

2. 复试成绩一般在复试结束后2天内公示。

****（六）复试费用****

根据物价文件，复试费用为100元/人。缴费平台网址：http://pay.cug.edu.cn/xysf/（****考生请使用用户名登录，用户名为身份证号，密码为CUG@身份证后六位，最后一位X为大写****）。

****（七）复试体检****

复试期间不组织开展体检，待考生拟录取后在规定时间参加我校新生入学体检。对于体检结果不合格的将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八) 未尽要求参照我院一志愿复试相关规定执行。

****五、录取规则****

1. 总成绩计算。****总成绩=考生初试总分÷初试总分满分×100×30%＋复试成绩（百分制）×70%****。总成绩采用百分制，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2. 录取规则

①根据考生总成绩，由高至低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总成绩排名相同的，以初试的总成绩排序；初试总成绩相同的，以统考单科成绩排序。

②拟录取考生必须在4月30日前办理完成拟录取手续（完成政审、转人事档案或者提交定向委培合同）。若因逾期未办理拟录取手续而造成无法录取的后果，由考生自己承担。所有拟录取名单须报送教育部审核通过，方为正式录取名单。

③拟录取名单公示10个工作日。公示结束无异议后，我院将按照下达招生计划情况向研究生院报送拟录取名单。

****3. 如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资格：****

①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

②未参加复试或复试不合格(复试成绩为复试各环节考核成绩之和，复试成绩低于60分为不合格)。

③加试科目成绩不合格。

④未经拟录取名单公示。

⑤录取为定向就业考生未按时提交定向就业协议。

⑥未按时提交毕业证书等需提供的材料。

⑦提供虚假信息。

****4. 录取类别****

①非定向：非定向硕士研究生人事档案须在规定时间内转至学校。毕业时，非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按本人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办法就业。

②定向：定向硕士研究生须在拟录取前与学校、用人单位签订定向委培合同。毕业时，按定向委培合同就业。原则上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

****5. 学习方式****

①全日制：在基本修业年限或者学校规定年限内，须全脱产在校学习。

②非全日制：在基本修业年限或者学校规定的修业年限（一般应适当延长基本修业年限）内，采取多种方式和灵活时间安排进行非脱产学习。在规定的时间内，达到毕业要求和学位授予标准的毕业生，将颁发硕士研究生毕业证和学位证，毕业证上注明学习方式为非全日制。

****6. 学费及奖助学金****

学费请查阅《中国地质大学（武汉）2023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相关标准，奖助学金根据学校奖助相关政策执行。

****六、其他****

****1.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关山街鲁磨路388号中国地质大学（武汉）艺术与传媒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

邮政编码：430074

电话：027–67883476

Email：yjs21@cug.edu.cn

****2. 申诉渠道****

研究生院：027-67885153；校监察处：027-67884345。

举报邮箱：[yzb@cug.edu.cn](mailto:yzb@cug.edu.cn)。

艺术与传媒学院

 2023年3月31日